

##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要求，公司及子公司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本着谨慎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 （二）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包括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准备4.66万元，存货跌价准备1,583.02万元，合计1,587.68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6.38%。

#### （三）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

## 二、本次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 （一）信用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其他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 2022 年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合计 4.66 万元。

###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 2022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83.02 万元，其中长沙深业中心项目计提 1,036.93 万元，长沙沙河城一期一区项目计提 464.11 万元，长沙沙河城三期二区项目计提 32.06 万元，世纪新城二期项目计提 49.92 万元。

##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587.68 万元，考虑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174.46 万元，相应减少 2022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 1,174.46 万元。

##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和存货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和财务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

####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依据和原因合理、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和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审核程序合法，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9日